

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盘安委办发〔2023〕7号

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 加强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全国“两会”召开在即。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
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
进一步加强近期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清醒认识严峻形势，提高思想行动自觉

随着疫情形势好转，企业生产经营、居民旅游出行等活

动日趋活跃，人流、物流、车流更加集中，各类生产经营活动较以往更加活跃，各类风险隐患明显增多，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尤为紧迫和重要。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两个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实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以抓好安全生产的政治担当践行“两个维护”；要紧密结合当前季节特点，认真分析研判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安全风险，扎实做好安全防范各项工作，切实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成灾之前。各级领导干部要时刻保持高度警觉，切实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亲力亲为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四不两直”明查暗访，靠前指挥，一线督战、压实责任，切实形成大抓安全生产工作的浓厚氛围。

二、紧盯重点行业领域，落细落小防控措施

各地各部门要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生产安全事故教训，紧盯薄弱环节，强化安全监管，确保安全形势平稳可控。**危化品领域：**天气乍暖还寒，仍需关注危险化学品装置的仪器仪表、泵阀、切水、导淋设施及管道保温措施，如发生原料及产品凝固堵塞、破裂造成泄漏等情况，极易导致着火爆炸事故发生。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重点部位和重要装置的监管和监控，加强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的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风险管控，加强外包作业、检维修作业和动火等特殊作业安全监管，落实好冬季危险化学品安全“十项严防”，

强化值班值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坚决杜绝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发生。**交通领域：**突出“两客一危一货”车辆，严惩“三超一疲劳”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转运车辆安全状况、司机证照和身体情况检查；加强对事故多发路段等危险路段隐患排查，切实加强隐患道路综合治理；针对夜间等特殊时段和雨雾等恶劣天气，强化各项交通管控措施，提升应急处置及时性有效性。**建筑施工领域：**深入排查整治建筑施工等建设项目现场风险隐患，严防发生高处坠落、基坑坍塌、塔吊倾倒、触电等安全事故。严肃查处三级安全教育不落实、项目经理只挂名不管理不到场、工程层层违法转包分包、违法出借资质、无资质超资质施工、盲目赶工期抢进度、冒险施工等违法违规行为。**城镇燃气领域：**持续排查整治燃气经营、餐饮等公共场所、老旧小区、燃气工程等安全风险隐患，加大对燃气管道、装置的日常监管和检查维护，加强对使用者的安全教育，严厉查处城镇燃气工程建设和经营、运输、使用等环节违法违规行为，杜绝燃气事故的再次发生。**工矿商贸领域：**节后企业陆续复产复工，开工组织、培训教育、安全措施落实等环节如出现问题，发生机械伤害、起重伤害、高处坠落、中毒窒息事故概率增大。要严格落实“四项机制”及复产复工期间各项安全措施，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强化动火、临时用电、有限空间、吊装等特殊作业的安全管理，加强对从业人员（特别是临时用工）安全常识、应急常识及安全技

能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从业人员避险能力，防止群死群伤事故的发生。**特种设备领域：**随着节后复产复工，特种设备容易出现超荷超载运行，加之气温较低，雪雾冰冻等不利天气时有发生，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加剧。要加强对设备定期检验、日常维护保养、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强化对气瓶充装、厂内车辆（叉车）、起重机械等重点设备和关键环节的安全管理，发现隐患问题，要及时整改。加强对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的安全培训，强化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及时掌握恶劣天气预报信息，冰冻雨雪天气后，要对特种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保养后再投入运行，防范事故发生。**消防领域：**强化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地下商场安全管理，加强宾馆酒店、集贸市场、车站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等消防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检查，坚决纠治堵塞“生命通道”、违章用火用电、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等安全隐患。

三、压紧压实主体责任，深入排查风险隐患

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压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一是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各地要拿出最大决心，采取最强措施，扎实抓好安全防范各项工作，主要负责同志要身体力行、靠前协调组织，其他班子成员要按照分工对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现场检查，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各方面安

全生产责任。二是**严格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各行业部门要派出工作组，加大对本行业领域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全面排查整治行业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要加大执法力度，对拒不整改重大隐患的企业一律依法关停整顿，要严格事故查处和挂牌督办等措施，对违法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处理。三是**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各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全面排查、无一例外”要求，全面开展一次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确保覆盖所有设备、所有岗位、所有人员；要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管理人员的管理责任和员工的岗位责任，按照国家或行业安全标准规范要求，加大安全投入，加强安全防护设施建设，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到岗到底。

四、抓好清单闭环管理，筑牢安全防线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清单的工作要求，实施安全生产隐患清单周报制度（详情见附件），由市直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汇总本行业领域所有隐患排查情况（例，市应急管理局要调度各地区应急部门的隐患排查情况），并于每周五 15 时前上报市安委会办公室，2 月 24 日 15 时前要把 1 月份隐患排查情况一同上报；2 月 21 日前各相关部门要上报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各地区参照此方式执行。

附：1. 安全生产隐患清单（未完成整改）

2. 生产安全隐患清单（已完成整改）

3. 安全生产隐患统计表

联系人及电话：师雯，15042775605

李明，18004273690

电子邮箱：pjjjjbgs@163.com

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0日

办公室



*月份生产安全一般隐患清单（已完成整改）

行业领域	相关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整改情况及整改时限			监管部门及分管领导				
	企业名称	序号	内业隐患	现场隐患	企业主要责任人	企业分管责任人	整改情况	整改时限	完成整改时间	监管部门	监管科室责任人	分管责任人	主要责任人	属地政府分管责任人

*月份生产安全重点隐患清单（已完成整改）

行业领域	相关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整改情况及整改时限			监管部门及分管领导				
	企业名称	序号	现场隐患内容	企业主要责任人	企业分管责任人	整改情况	整改时限	完成整改时间	监管部门	监管科室责任人	分管责任人	主要责任人	属地政府分管责任人

*月份生产安全重大隐患清单（已完成整改）

行业 领域	相关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整改情况及整改时限			监管部门及分管领导				
	企业名称	序号	现场隐患内容	企业主要 责任人	企业分管 责任人	整改情况	整改 时限	完成整改时间	监管 部门	监管科室 责任人	分管 责任人	主要 责任人	属地政府 分管责任人

